

证券代码：002536

证券简称：飞龙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6-049

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独立董事因非本公司事项收到《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026年7月29日，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独立董事边泓通知，其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监管局（以下简称“湖北监管局”）出具的《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》（鄂处罚字（2026）11号）。现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边泓此前在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高升控股”，目前已退市）担任独立董事期间，因高升控股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行为，湖北监管局拟对边泓给予警告，并处以罚款50万元。

边泓自2026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，上述行政处罚事项与公司无关，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后续相关事项进展，并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7月31日